

(第三十批 2026年6月1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JL202606070001	皓月大路与绿化街交汇处北侧，一烧烤店有油烟、噪声。	长春市绿园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2026年6月8日，绿园区正阳街道办事处、绿园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正阳中队、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进行现场调查，群众反映的烧烤店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及高空排放烟道，但存在油烟净化设施未及时清洗，油烟排放扰民问题。 2026年6月8日，绿园区正阳街道办事处要求该烧烤店委托检测机构对油烟排放进行检测，检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表2中限值要求；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对昼间和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1类功能区要求。	基本属实	立整立改，清洗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油烟稳定达标排放。强化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026年6月8日，绿园区正阳街道办事处、绿园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正阳中队要求烧烤店清洗油烟净化设施，并将清洗净化设施频次由每个月一次调整为半个月一次。该店当日完成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并制定半月清洗机制。 下一步，绿园区正阳街道办事处、绿园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正阳中队将对辖区加大巡查力度，实施精细化管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办结	无
2	D3JL202606070002	欧亚超市门前停车场内，一处裸露地面有扬尘。	长春市二道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8日，二道区远达街道、二道区住建局、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二道区分局到东环城路与东荣大路交汇处欧亚超市门前现场调查，该超市门前存在一处裸露地面，由于青旅福润家园物业维修自来水管线后未复原，存在扬尘问题。	属实	立整立改，加大此处监管力度，防止此类问题出现。	2026年6月8日，二道区远达街道、二道区住建局约谈某福润家园物业负责人，要求对该处进行苫盖和复原。由于该处维修施工尚未完全结束，6月8日，物业已对该处苫盖防尘网，并拟于9月30日前完成路面复原。二道区远达街道、二道区住建局将持续跟踪该问题进展，确保扬尘问题妥善解决。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JL202606070003	星钻小区F2栋，一宠物店有异味。	长春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8日，东方广场街道办事处到星钻小区F2栋某宠物店调查，该店持有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宠物销售、宠物服务等。店铺内有小型犬约30只，存有异味。店铺外围整洁，无宠物粪便，现场未发现宠物用品等垃圾随处丢弃问题。	属实	立整立改。宠物店定期喷洒除臭剂，以减轻异味环境影响。东方广场街道建立长效监管巡查模式，规范商铺经营卫生标准，避免异味环境问题反弹。	东方广场街道高度重视投诉问题，坚持立整立改，第一时间组织执法大队、大连社区工作人员上门约谈经营店主，督促其及时清理宠物污物、加大消杀频次、定期喷洒除臭剂，减轻异味环境影响。 该宠物店已安排专人及时清理宠物污物，杜绝堆积；并把全店铺消杀频次调整为每日三次，同时每日分两次全店铺喷洒除臭剂，降低异味对周边影响。	办结	无
4	D3JL202606070007	南兴村南侧，多年前宏图农机合作社占用土地修建停车场。	长春市公主岭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2026年6月8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前往南兴村核实。该停车场位于大岭镇南兴村四组，富岭路东侧，土地使用者为宏图农民专业合作社。该地块现有门卫室一栋、仓库一栋、农机库房一栋、单层办公用房一栋，以上建筑物均处于空闲状态。除以上建筑物外，院内有地磅一座，其余土地为水泥硬化地面。院内现临时停放多辆运粮挂车。 经实地测绘并落位分析，公主岭市大岭镇宏图农民专业合作社使用地块总占地面积12922平方米，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地类为设施农用地10180平方米、工业用地2736平方米、公路用地6平方米。2008年12月31日，公主岭市人民政府向该合作社颁发《集体土地使用证》(证书编号：公集用2008第0381147号)，使用权面积为13951平方米，用途为设施农用地。2021年通过划拨方式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2021公主岭市不动产权第0008061号)，土地用途为仓储/设施农用地。经实测面积坐标与证书面积坐标套合比对，该合作社实际使用土地面积未超出证书使用权面积。举报违规占用土地不属实。	基本属实	建立长效机制，加强管理，严防破坏耕地、违规建设行为。	下一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将针对违规占地强化日常监管，落实主体责任。 一是规范用地管理，严格执行设施农用地备案制度，明确用地边界与使用要求，开展存量用地回头看，严防改变用途、超占面积等问题。 二是强化日常监管，落实网格化巡查，加大重点区域排查力度，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处置违法用地线索。 三是深化普法警示，宣传土地管理及设施农用地相关政策，以案释法，引导农业经营主体依法依规用地。 四是健全长效机制，完善全流程监管体系，加强部门联动，对监管失职、违法占地行为严肃追责问责。	办结	无

5	D3JL202606070009	天茂湖温莎园小区 H5、H6 栋，有两家餐饮店排放油烟。	长春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高新区城市管理局硅谷执法大队到现场调查。群众反映的餐饮店是位于天茂湖温莎园H6栋的某饭店和某包子店。两家店均已取得营业执照，并安装油烟净化设施，设施在经营过程中开启使用、运行正常，均能定期对净化设施进行清洗保养，油烟在净化后通过开发商规划的公共商用烟道达标排放。2026年5月29日，高新区城管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两家餐饮店的油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要求。2026年6月8日，高新区城管局再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两家餐饮店的油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要求。</p>	基本属实	油烟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高新区城市管理局硅谷执法大队将加强日常管理，将两家餐饮店列为区域重点检查对象，通过网格员每日定点巡查、月度全面检查、不定期组织人员上门抽查的形式，确保商家规范使用和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施，保证净化设施高效运转，使油烟达标排放。	办结	无
6	D3JL202606070011	黄花城子村7组内，有人乱丢生活垃圾，散发异味。	长春市公主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双城堡镇政府前往黄花城子村7组核实。在村内排查共发现4处村民倾倒的生活垃圾，受近期持续降雨天气影响，生活垃圾发酵后产生异味。</p>	属实	立整立改，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落实常态化保洁，不定期开展“回头看”，规范垃圾处置，严防问题反弹。	<p>双城堡镇政府立即对4处生活垃圾进行清理，6月9日9时清理完毕，清运后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公司转运至垃圾发电厂进行处置，并对4处地点进行消杀除味。</p> <p>下一步，双城堡镇统筹镇、村两级工作力量，组建专项巡查队伍，对辖区养殖区域、坑塘沟渠、村居周边等重点区域开展常态化、不间断全域巡查，精准排查养殖污染、垃圾乱倒等各类生态环境问题，做到隐患早发现、早介入、早整改，确保各类环境问题动态清零。</p>	办结	无
7	D3JL202606070012	东岗村7社南侧土坑内，一养猪场堆积粪污，散发异味。	长春市德惠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德惠市郭家镇人民政府现场调查，郭家镇东岗村7社仅有一家养殖户，现存栏母猪25头，属于散养户。该养殖户自建1座“三防”储粪池，养殖粪污清运至储粪池发酵后还田利用。调查发现，该养殖户将约20立方米经储粪池发酵后的粪肥堆放在东岗村7社南侧300米处的开荒地边，待还田利用。近期，因雨水冲刷，粪肥随地表径流汇入东岗村7社南侧坑塘内。坑塘面积约800平方米，最深处约1.5米。坑塘内及周边区域未发现粪污堆积情况，水体有异味。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德惠市郭家镇人民政府委托鉴定机构，对水体开展检测，预计2026年6月20日出具检测结果。</p>	基本属实	<p>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坑塘水体综合治理。</p> <p>督导养殖户规范粪污全流程管理，从源头消除环境风险。建立常态化巡查看护机制，严守坑塘水质管控底线，持续优化村屯整体人居环境。</p>	<p>德惠市郭家镇人民政府采取以下整改措施：</p> <p>一是2026年6月8日，德惠市郭家镇人民政府已要求养殖户将开荒地堆放的粪肥还田处置，并要求其严格规范养殖粪污收集、储存、转运、处置和还田利用，杜绝粪污转运处置环节异味扰民问题。2026年6月10日已完成整改。</p> <p>二是2026年6月30日前，依据检测结果完成坑塘水体综合治理工作。</p> <p>下一步，德惠市郭家镇人民政府将压紧压实属地监管责任，紧盯畜禽粪污乱堆乱倒突出隐患，明确村级网格员巡查监管职责，加密常态化日常巡查频次，重点排查道路沿线、林地边缘、田间地头、闲置荒地等粪污易倾倒、易堆存区域。对排查发现露天堆粪、农业面源污染等威胁坑塘水质的隐患，第一时间落地整改处置，严守坑塘水质管控底线，稳步提升水体环境，持续优化村屯整体人居环境。</p>	阶段性办结	无
8	D3JL202606070013	吉盛花园小区西北侧，有多家餐饮店排放油烟。	长春市二道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二道区东盛街道、二道区吉林街道、二道区城管局到吉盛花园小区西北侧现场调查。</p> <p>1. 烧烤店排放油烟问题属实。经查，某老三烧烤、某路边烧烤均装有油烟净化装置和专用烟道。二道区城管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油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要求，但在经营过程中存在排放油烟现象。</p> <p>2. 移动餐车排放油烟问题属实。经查，该处有2辆移动餐车占道经营，经营中存在排放油烟现象。</p>	属实	立整立改，加大巡查力度，防止问题反弹。	<p>2026年6月8日，二道区东盛街道、二道区吉林街道、二道区城管局督促2家烧烤店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设施，同时劝导流动餐车撤离并清理现场环境。当日，2辆流动餐车全部撤离，场地恢复整洁。6月9日，对现场进行复核，未发现移动餐车经营行为。二道区东盛街道、二道区吉林街道、二道区城管局将加强日常巡查，防止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9	D3JL202606070018	波泥河镇加工河村内道路两侧，有人乱丢生活垃圾，散发异味。	长春市九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波泥河街道办事处、长春市九台区农业农村局前往加工河村进行现场核实。经查，加工河街道路边沟两侧个别地方有少量白色垃圾和散堆的生活垃圾，系垃圾收集不及时所致，现场无明显异味。</p>	属实	杜绝生活垃圾乱堆乱放及散发异味问题反弹，保障垃圾及时清理及转运。	<p>一是现场道路两侧垃圾已由第三方公司于6月8日清理转运；2026年6月9日，波泥河街道办事处牵头对辖区内道路两侧及边沟的垃圾再次进行全面清理。</p> <p>二是波泥河街道办事处委托第三方公司在加工河村南150米处增设5个垃圾桶。</p> <p>三是波泥河街道办事处及加工河村委会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指导村民将垃圾投放至指定的垃圾桶，由第三方公司进行转运。同时监督第三方公司及时收集和转运，确保垃圾日产日清，不留死角。</p>	办结	无

10	D3JL202606070020	普阳街与景阳大路交汇处，鑫铭鸿汽车维修、蓝扳手汽车维修，作业时时有异味、噪声，废机油遗洒至路面。	长春市绿园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进行现场调查：</p> <p>1. 群众反映的鑫铭鸿汽车维修实为长春市鑫铭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位于绿园区普阳街2066号中天大厦。经营范围为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营业面积600平方米，车间内设有1个专业烤漆房，配套光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危险废物委托长春市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该公司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室外地面未见油迹，无废机油遗洒至路面情况。但维修作业时存在轻微异味和噪声扰民情况。</p> <p>2. 群众反映的蓝扳手汽车维修实为长春市蓝扳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位于绿园区普阳街普阳小区1号楼。经营范围为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营业面积980平方米，车间内设有2个专业烤漆房，配套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危险废物委托长春市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该公司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室外地面未见油迹，无废机油遗洒至路面情况。但维修作业时存在轻微异味和噪声扰民情况。</p> <p>2026年6月9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委托检测机构对上述两家单位无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二级（新改扩建）要求，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4a类要求。</p>	基本属实	<p>立整立改，加强环境管理，维修作业时保持车间封闭。加大检查频次，保障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废气、噪声达标排放。</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现场要求长春市鑫铭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和长春市蓝扳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加强环境管理，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维修作业时保持车间封闭，减少异味和噪声逸散，保持地面环境卫生。2026年6月9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复查时，两家企业均保持车间封闭状态。</p> <p>下一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将加大对两家企业的检查频次，加强监督管理，确保其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防止环境污染问题产生。</p>	办结	无
11	D3JL202606070021	万龙银河城小区1期和2期中间，多家餐饮摊排放油烟、噪声。	长春市宽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宽城区兰家镇前往现场调查核实。万龙银河城区域人口比较密集，一、二期中路段经常有流动商贩、小吃摊在此经营。3月份以来，兰家镇对此区域进行了清理和管控，但现场走访附近商户了解到，仍有个别流动商贩在21:00值守人员撤岗后短暂经营，此时有少量油烟、噪声情况。</p>	属实	<p>立整立改，长期坚持。</p>	<p>兰家镇对该点位进一步加大监督管理力度，强化值守人员责任落实，严格执法，发现即清理、劝导驱离，坚决杜绝摆摊现象；延长值守时段，将夜间值守由21:00延长至22:00，坚决遏制违规经营行为。</p>	办结	无
12	D3JL202606070022	华泰世纪新城二期南区11栋，一餐饮店排放烟尘。	长春市宽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宽城区柳影街道联合属地执法中队到现场对餐饮店进行了逐一排查。经查，“某会长自助烤肉”商家在小区里搭棚子烧炭，每天点燃炭火时会产生少量烟尘。</p>	属实	<p>立整立改，撤除炭炉，杜绝烟尘排放。</p>	<p>6月8日宽城区柳影街道综合执法局现场约谈“某会长自助烤肉”负责人，将放置在小区内的炭炉、棚舍及杂物等全部清理完毕。下一步，柳影街道将持续加强对该商户及周边商户监管，防止烟尘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13	D3JL202606070026	中岳花园2栋北侧，有人堆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长春市宽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宽城区长新街道到现场核查，经查，中岳小区2栋6单元、7单元门口及2栋北墙边存在建筑垃圾，现场估测约10立方米，小区北墙外侧无垃圾。</p>	属实	<p>立整立改，将建筑垃圾清理完毕，防止反弹。</p>	<p>6月8日宽城区长新街道约谈中岳小区物业，6月9日已完成全部垃圾清运；同时督促物业加强小区管理，发现垃圾及时清理，长新街道每月对该区域进行巡查，严防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14	D3JL202606070028	石溪村有七家采石场，夜间违规开采，产生扬尘。	长春市双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双阳区自然资源局、鹿乡镇政府、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双阳区分局到现场调查，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域内共注册7家采石企业，分别为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长春市某大矿业有限公司、吉林省某隆矿业有限公司、长春市某采矿业有限公司、长春市双阳区某诚矿业有限公司、长春市双阳区某远矿业有限公司、长春市某鹏矿业有限公司（某采石场），上述7家企业中，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处于自行停产状态，其余6家矿山已关闭并完成了生态修复。</p> <p>1. 2026年6月8日20点，经查，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未生产，矿区入口已封闭，矿坑内无机械设备停放，除必要值班室及部分照明设施外，其余生产加工设备已全部断电。经调查，2026年4月15日，吉林省公路管理局对长春市S001省道长春经济圈双阳南出口至山湾子段路面工程改造封闭交通，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受修路影响，运输车辆无法进出，于2026年4月20日自行停产至今。剩余6家《采矿许可证》已到期的关闭矿山均完成生态修复，现场植被长势良好，无厂房及加工设备，无生产运输车辆停放，无新开采痕迹。因此，反映夜间违规开采的问题不属实。</p> <p>2. 经查，6家《采矿许可证》到期的矿山企业已完成生态修复，不存在扬尘问题。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现处于停产状态，暂不具备监测条件，但在生产期间产生扬尘。因此，反映扬尘问题属实。</p>	部分属实	<p>加大监管力度，杜绝违规开采；督促企业落实现场抑尘降尘措施，降低扬尘污染。</p>	<p>一是长春市双阳区自然资源局、鹿乡镇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每月对吉林省某邦矿业有限公司是否按照开发利用方案开采进行监测，严防企业发生违法开采行为。</p> <p>二是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双阳区分局在企业恢复生产后，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扬尘进行监督性监测，督促企业增加洒水降尘频次，从一天2次增加到4次；双阳区交通运输局要求进出矿区运输车辆缓速行驶，最大限度抑制扬尘产生。</p>	办结	无
15	D3JL202606070036	双城村3社老副业厂附近林地内，多年前有人毁林开荒。	长春市九台区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其塔木镇政府、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前往现场核实，其塔木镇双城村老副业厂附近共有林地面积32775平方米（双城村集体灌木林地和幼林地），实际现存林地9443平方米，被开垦林地总面积23332平方米（其中，16370平方米林地已于2022年9月被划入耕地保护红线，6962平方米林地未纳入保护红线）。通过调阅历年卫星影像，确认开垦时间为2019年至2025年，现由附近村民赵某等6人用于种植玉米。</p>	属实	<p>依法查处，恢复林地，建立常态管护机制。</p>	<p>长春市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对赵某等6人开垦林地的违法行为进行调查，2026年6月20日前完成立案，2026年7月10日前完成查处；2026年10月30日前，由九台区其塔木镇政府组织完成生态修复；强化部门和属地联动，举一反三，建立常态管护机制。对周边林地定期进行排查，发现开垦林地行为依法严厉打击并按要求及时恢复。</p>	阶段性办结	无

16	D3JL202606070037	北山村北侧林地内，有人多次毁林开荒。	长春市九台区	涉及公共利益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其塔木镇政府、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前往现场核实，该地块位于九台区其塔木镇北山村北侧，林地面积5062平方米，为北山村9社集体公益林。从2018年开始，被附近村民李某岐多年陆续开垦用于种植玉米，现存柞树伐根43个（根径16至22厘米）。通过调阅历年卫星影像，确认开垦时间为2018年至2025年。其中，2018年开垦1498平方米、2020年开垦1958平方米、2023年开垦715平方米、2025年开垦891平方米。	属实	依法查处，恢复林地，建立常态管护机制。	长春市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对李某岐开垦林地5062平方米的违法行为进行调查，2026年6月20日前完成立案，2026年7月10日前完成查处；2026年10月30日前，由九台区其塔木镇政府组织完成生态修复；强化部门和属地联动，举一反三，建立常态管护机制。对周边林地定期进行排查，发现开垦林地行为依法严厉打击并按要求及时恢复。	阶段性办结	无
17	D3JL202606070039	波泥河街道平安堡村10社有人违规取砂。	长春市九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与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8批编号：X3JL202605160014、第15批编号：D3JL202605230026基本相同。 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波泥河街道办事处、九台区自然资源局、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再次进行现场核实，平安堡村10社（刘某成家住宅东侧）存在一处采砂点，该采砂点占用林地面积为289平方米，地块原为荒坡，系当地村民日常用于自家铺路、垫房场、修整院落等自用需求，长期就地取用山砂逐步形成。九台区波泥河街道办事处已于2026年5月19日完成对此采砂点树木栽植工作，共栽植云杉63株。 九台区波泥河街道办事处平安堡村与长春新区临空示范区烧锅村紧邻，根据第15批编号：D3JL202605230026案件办理情况，长春临空示范区西营城街道烧锅村书记葛某龙曾在烧锅村5组有过采砂行为，目前长春市公安局长春新区分局刑侦大队（食药环侦）已对葛某龙在临空示范区烧锅村非法采砂、加工、售卖等涉嫌违法行为，开展初步调查。	基本属实	通过加强日常巡查，防止复采破坏林地，保证栽植树木成活率；开展普法宣传，有效提升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	一是落实波泥河街道办事处和林业部门管护责任，专人定点巡查，严防复采破坏林地；二是九台区林业和园林局常态化开展造林成效核查，及时补植确保成活率；三是波泥河街道办事处积极配合林业和园林局、自然资源局做好普法宣传，有效提升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	办结	无
18	D3JL202606070046	范家屯镇火车站出站口东侧，有人养狗，产生异味、噪声。	长春市公主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8日，范家屯镇政府和镇派出所前往火车站出站口东侧核实。在火车站东侧第一间地房，有居民在自家后院养犬16只。由于未及时清理粪污，现场存在异味和狗吠噪声。	属实	立整立改，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加强日常监督，普及《文明养犬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明确养犬人法定责任，杜绝噪声扰民，维护良好人居环境。	由于该居民未办理养殖相关手续，范家屯镇政府与养犬主人沟通劝导，养犬户承诺将全部犬只搬离，并对院内场地进行全面清扫，消杀除味。6月9日中午12时，全部整改完毕。下一步，范家屯政府将针对此类问题加强日常监督。一是规范日常饲养管理，严格落实养犬责任人看管责任，提升卫生环境。二是加强对清洁消杀的监管，引导养犬人坚持“日产日清、随脏随清”原则，及时清理犬只粪便及废弃宠物用品，严禁粪便堆积、地面残留污渍。三是强化宣传引导，规范文明养犬行为。普及《文明养犬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明确养犬人法定责任，引导其自觉遵守养犬规范，主动整改问题。	办结	无
19	D3JL202606070049	银河家园东门，一烧烤店排放油烟。	长春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2026年6月8日，会展街道办事处到银河家园东门附近现场调查，涉事烧烤店名为“某特色烧烤”，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油烟高空排放。现场调查时发现，该烧烤店油烟净化设备虽正常使用，但排烟管道破损，存在油烟外溢问题。 2026年6月9日，该烧烤店委托第三方对烟道油烟进行了检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属实	立整立改。已对烟道破损处进行了修复，以减轻油烟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026年6月8日，会展街道办事处要求某特色烧烤店对破损烟道进行修复，定期清洗烟道及油烟净化装置。 2026年6月10日，会展街道办事处现场复核，该餐饮店已对所有排烟管道进行修复。	办结	无
20	D3JL202606070050	万科城小区三期南门，多家烧烤摊排放油烟，有噪声。	长春净月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8日，德容街道到现场进行调查。万科城小区三期南门附近未发现商贩摆摊，小区隔路南侧净月区某市场内部存在5家露天烧烤摊点，均使用环保炉具，存在排放油烟及就餐顾客产生噪声的情况。	属实	立行立改，消除影响，形成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	2026年6月9日，德容街道对某市场管理方进行约谈，要求市场内烧烤摊规范经营，及时清理环保炉具，严禁使用高音喇叭并提醒顾客不要大声喧哗、文明就餐。同时，对万科城小区三期南门实施重点监管，严禁占道经营、露天烧烤等违规行为。 德容街道将持续强化日常巡查与联合执法力度，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油烟呛、噪声扰、环境乱”问题，全面摸排周边居民诉求，防止问题反弹。	办结	无
21	D3JL202606070052	弓棚镇后西村3组林地和土地内，有人违规取土。	长春市榆树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2026年6月8日，榆树市弓棚镇政府、榆树市林业局联合调查，发现事涉林地5小班87小班，位于榆树市弓棚镇后西村后西屯东北。林权所有者为马某凤。其防护林带的相邻农户为阻断树根对农作物的影响，与马某凤协商要求对原有较浅的树带防护沟进行深挖清理，经马某凤同意，2026年3月20日，由农户靳某杰对树带沟进行清理，将土方放置于防护沟两侧。农田防护林带必须建有防护沟，防护沟距边行树不少于一米，经现场测量，平均深度1米，上宽0.8米，防护沟距边行树1米，符合吉林省林草局农田防护林建设有关规定。	基本属实	加强监管，防止违规取土行为发生。	榆树市弓棚镇政府、榆树市林业局将进一步规范取土行为。 下一步，榆树市弓棚镇政府、榆树市林业局加强监管，防止发生违规取土等违法行为。	办结	无

22	D3JL202606070054	北长沟村任家屯南侧坑塘内，有两家养殖户倾倒粪污，散发异味。	长春市德惠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德惠市岔路口镇人民政府、德惠市畜牧业管理局现场调查。岔路口镇北长沟村任家屯现有吕某、翟某等2户养殖户。其中吕某养殖户存栏母猪24头、育肥猪60头、仔猪96头；翟某养殖户存栏母猪20头、育肥猪42头、仔猪98头，均为散养户。2户养殖户均自建1座“三防”储粪池，养殖粪污清运至储粪池发酵后还田利用。</p> <p>现场调查发现，翟某养殖户定期将储粪池内粪污转运至村收集池存储，无随意倾倒、堆放问题。吕某养殖户储粪池附近一无水土坑内露天存放约8立方米的畜禽粪污，系吕某养殖户储粪池储满后未及时清运，将清舍粪污堆放在附近的土坑。倾倒粪污及异味扰民问题属实。</p>	部分属实	<p>立整立改。扩建粪污收集池，清理露天堆放粪污，压实属地管理责任，督促养殖户规范粪污处置流程，严防养殖粪污扰民问题反弹。</p>	<p>2026年6月8日，德惠市岔路口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开展整改工作：</p> <p>一是标准化扩建吕某养殖户粪污收集池，提升粪污暂存能力与防渗漏、防溢流水平。同时将土坑内堆存的粪污全部转运至村级粪污收集贮存池，并对坑塘及周边区域均匀撒布生石灰消杀处理。2026年6月9日整改完成。</p> <p>二是逐户走访周边养殖散户，开展宣传劝导，告知严禁向路边、荒坑、空地随意倾倒养殖粪污，坚决杜绝养殖污染和异味扰民问题。</p> <p>下一步，岔路口镇人民政府将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持续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重点排查道路沿线、林地边缘、田间地头、闲置荒地等粪污易倾倒、易堆存区域。对粪污随意堆放、倾倒行为第一时间劝阻、现场清理整改，持续优化辖区农村生态环境，守护村民良好生产生活人居环境。</p>	办结	无
23	X3JL202606070009	南胡佳园小区12栋1单元，一烧烤店排放油烟。	长春市朝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p> <p>2026年6月8日，红旗街道、朝阳区城管局现场核查。检查时该店已经停止营业，店铺正在出兑，烟道高排、安装油烟净化器。经走访，该店于2026年5月7日停业。</p>	不属实	无	<p>下一步，红旗执法中队将对该商户持续关注，如继续从事餐饮行业，要求其严格落实油烟净化与排放要求，加强监管，防止油烟扰民。</p>	办结	无
24	X3JL202606070036	1.天光路金苹果家园小区，多栋楼下堆放废品有异味，破坏绿地种菜，建筑垃圾随意堆放。 2.天光路多家烧烤店排放油烟。	长春市宽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1.2026年6月8日，宽城区长新街道到现场核查。金苹果家园小区内共有杂物堆放点位5处，绿地擅自开垦种菜3处，装修堆放建筑垃圾2处。</p> <p>2.经长新街道、群英街道联合踏查，天光路当前正在经营的烧烤店共有13家，高空排放和净化设施齐全的10家，均未发现油烟问题；有净化设施无高空排放的有3家（某鸿利原味烧烤、某肉烧烤、某子烧烤锅烙烧鸽子），存在油烟外溢现象。</p>	属实	<p>1.立整立改，立即对金苹果家园小区环境卫生进行整治。</p> <p>2.加强天光路沿街烧烤店管理，规范经营行为，杜绝问题反弹。</p>	<p>1.一是6月8日长新街道动员相关居民3天内自行清除堆放的垃圾和杂物，整改毁绿种菜行为，6月11日长新街道综合执法、公安及物业组织集中整治，完成全部整改工作；二是长新街道对金苹果家园小区金苹果物业进行约谈，督促物业加强小区管理，防止问题反弹；三是长新街道加强小区居民宣传，引导共同维护小区良好环境。</p> <p>2.有净化设施无高空排放的某肉烧烤、某子烧烤锅烙烧鸽子已自行停业整改，安装高空排放烟道后恢复经营。</p>	办结	无
25	X3JL202606070039	幸福乡华昌街与盛宇路交汇处，一医院北侧群体活动时，大功率音响设备产生噪声。	长春市南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9日，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幸福派出所前往现场核实。幸福乡华昌街与盛宇路交汇处的某医养医院北侧，附近居民及医院患者在此处锻炼，并收听大音量广播产生噪声。</p>	属实	<p>立整立改。做好噪声扰民宣讲及防控，加强对此区域监督巡查。</p>	<p>一是2026年6月9日，经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幸福派出所现场沟通劝阻，锻炼人群承诺后续不再来此锻炼。同时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幸福派出所督促医院工作人员加强日常监督。</p> <p>二是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幸福派出所将联合属地社区加强对点位周边噪声扰民问题的宣讲和防控，防止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26	X3JL202606070041	南湖大路航空南湖家园小区内，各单元门口垃圾桶有异味。	长春市南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南关区南岭街道办事处现场调查。该小区由某物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负责各单元门口垃圾桶的定期清洗维护，能做到垃圾日产日清，但其中个别垃圾桶存在清洗不及时情况，有异味产生。</p>	基本属实	<p>立整立改。督促物业企业做好园区管理，强化垃圾桶的清洗维护，防止问题反弹。</p>	<p>一是南岭街道办事处督促物业企业对垃圾桶进行清洗消杀，物业已于6月8日清洗完毕。</p> <p>二是南岭街道办事处将做好日常检查，及时督促物业做好垃圾桶等公共设施的维护、清洗等工作，防止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27	X3JL202606070042	大坡镇耿家村槐家屯，有一酒厂未取得相关手续，占用土地违规建设，未配套污水处理设施，蒸馏废水、发酵残液未经处理直排附近河道，酿酒酒糟、废渣在河道边违规堆放，污染河流和周边土地。	长春市榆树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榆树市分局、榆树市自然资源局、榆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榆树市农业农村局、大坡镇政府进行现场核查。大坡镇耿家村槐家屯酒厂为榆树市大坡镇大槐树白酒加工小作坊，位于榆树市大坡镇耿家村4组，经营者为高某昌。主要经营项目为酿造、批发零售白酒，属于环评豁免类项目。</p> <p>一是关于“未取得相关手续，占用土地违规建设”问题。该问题属实。经查，该作坊所用房屋建于2000年，占地面积约94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宅基地，房屋性质为居民住宅，但未办理房屋产权证。小作坊于2018年开始建设，2019年8月取得营业执照，2019年9月取得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许可证（2019年经营主体办理营业执照，采取的是承诺制，不需要提供房产证明，只需要提供身份证，签订承诺书，即可办理营业执照）。</p> <p>二是关于“未配套污水处理设施，蒸馏废水、发酵残液未经处理直排附近河道”问题。该问题基本属实。经查，该作坊以玉米、高粱为原料，经发酵、蒸馏、冷却等环节生产白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发酵环节采用固态发酵工艺，不产生废水废液；蒸馏环节部分水蒸气冷凝形成蒸馏水，每日产生约5公斤；生产时每日产生清洗蒸锅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约10公斤，蒸馏水与废水全部浇灌自家院内田地。经现场核查，作坊周边无河流，不存在直排附近河道的情况。但该作坊未配套专门的污水处理设施，日常产生的蒸馏水和废水虽未外排，但管理不规范。故认定该问题基本属实。</p> <p>三是关于“酿酒酒糟、废渣在河道边违规堆放，污染河流和周边土地”问题。该问题基本属实。经查，2019年9月至2023年6月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酒糟（无其他废渣）全部无偿赠送给附近散户作饲料。2026年5月恢复生产后，共产生约20立方米酒糟，其中约15立方米赠送附近养羊户，剩余约5立方米于2026年6月4日倾倒在该村西侧路边坡处，未堆放在河道边（周边无河流），堆放点及周边未发现渗出液。该行为属于违规堆放固体废物，对周边土地存在潜在污染风险。故认定该问题基本属实。</p>	部分属实	<p>2026年6月底前，拆除生产设备，恢复该房屋居住功能，补办房屋产权证。清运堆存在村路边坡处的酒糟。长效监管，防止问题反弹。</p>	<p>一是榆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6年6月8日责令该作坊立即停止生产行为。</p> <p>二是大坡镇政府已于2026年6月8日将堆存在路边坡处的酒糟及沾染物全部清理，运至吉林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p> <p>三是大坡镇政府责令该作坊于2026年6月底前，拆除生产设备，恢复该房屋居住功能，补办房屋产权证。</p> <p>下一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榆树市分局、榆树市自然资源局、榆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榆树市农业农村局、大坡镇政府将督促榆树市大坡镇大槐树白酒加工小作坊迅速完成整改，完善长效监管机制，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p>	阶段性办结	无
28	X3JL202606070043	龙山乡泉眼村南山、张家屯北山、胜利东山林场在2026年4月20日发生火灾，烧毁林木。	长春市公主岭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前往龙山乡泉眼村南山、张家屯北山、胜利东山林场侧实地核查。4月20日，龙山满族乡张家屯北山、泉眼村南山发生过火情，胜利东山林场4月20日未发生过火情。张家屯北山4林班186小班，树种：樟子松林，地类：纯林、龄组：成熟林、林龄50年，树高15米，过火面积580平方米；泉眼村南山3林班279小班，树种：樟子松林，地类：疏林地、龄组：成熟林、林龄49年，树高12米。过火面积60平方米，经扑火队员现场处置，及时扑灭了火情。两处火灾类型为地表火，因灭火及时，未造成林木死亡，不统计为受灾面积。</p> <p>按照《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第四十七条：“森林草原火灾等级根据调查评估报告确定，发生在灌木林地、疏林地、未成林造林地、苗圃地等林地起火未造成林木受害，或者受害森林面积不足0.067公顷，或者受害草原面积不足10公顷，并且未造成人员死亡、重伤的，不统计为火灾。”的要求，以上两处过火面积共计640平方米，火灾类型均为地表火，不是火灾。</p>	基本属实	健全巡查机制，强化日常监管，落实主体责任，增强森林防火意识，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全天候守牢防火关口。	<p>下一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针对森林防火将强化日常监管，落实主体责任。</p> <p>一是压实主体责任。细化岗位职责，任务到人到地块；推行网格化管理，配备管护人员，实现全域管控。</p> <p>二是强化巡查管控。加密重点区域、时段巡防，严查野炊、烧荒、违规祭扫等用火行为，紧盯风险点位。</p> <p>三是深化宣传引导。依托各类载体常态化开展防火宣传，倡导文明祭扫，提升群众防火意识。</p> <p>四是严肃督导问责。常态化开展工作督查，落实奖罚追责机制，对失职失责引发火情的依规追责。</p>	办结	无
29	X3JL202606070047	农科3队四育种业对面，有人将养猪粪污、消毒剂倾倒在附近的排水沟和土地上，有异味。	长春市公主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环岭街道办事处前往农科所3队现场核实。该处区域由四平农科所管辖，散养户白某为农科所退休人员，现存栏育肥猪100余头。该养殖户将养殖粪污私自转运至一公里外林地旁，倾倒在农田路边沟内，现场还散落少量生活垃圾，有明显异味，未发现消毒剂包装和容器。</p>	属实	立整立改，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落实常态化保洁，不定期开展“回头看”，规范粪污处置，重点排查河沟、坑塘，严防问题反弹。	<p>环岭街道办事处责成该养殖户白某，要求其立即清理沟渠内养殖粪便与生活垃圾，恢复排水沟原貌。因受近期降雨影响，路面泥泞、车辆无法进场，待道路通行条件恢复后，即刻完成全面清理工作。</p> <p>现场与四平农科所负责人协商议定，由该单位依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及粪污处理设施建设相关规范，新建畜禽粪污临时堆放地，并严格落实防渗、防雨、防溢流等环保措施。当前降雨较多，暂不具备施工条件，待天气好转、满足施工要求后立即开工建设。</p> <p>下一步，环岭街道办事处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持续加强畜禽粪污监管，指导平房店村养殖户对粪污日产日清，及时还田，严禁露天随意堆放；生活垃圾及时清理、定期清运，不定期开展“回头看”，重点盯防坑塘、河沟等重要部位，实现隐患动态清零，切实提升生态环境质量。</p>	阶段性办结	无
30	X3JL202606070050	双榆树乡九间房村西侧，有一砖厂占用土地违规建设，生产时排放粉尘，还在砖厂空地内填埋垃圾。	长春市公主岭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联合怀德镇政府前往双榆树乡九间房村现场核查。</p> <p>第一个问题：经查，举报地点为原怀德镇某村砖厂，经查询地籍信息，该砖厂占地面积6741平方米，经地类分析，该宗地三调地类为物流仓储用地2900平方米、坑塘水面2510平方米、旱地1331平方米，地块现存蓝色彩钢大棚1处，经查该彩钢大棚未办理任何用地审批手续，群众举报占用土地违规建设问题属实。</p> <p>第二个问题：经查，原砖厂于2012年1月1日取得采矿许可证，许可有效期至2013年1月1日。2021年6月，该砖厂完成采矿区域生态修复工作，2021年8月通过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验收，2022年9月采矿许可证已注销。目前该砖厂长期闲置，仅留存1名老人值守，无生产作业行为，群众举报生产排放粉尘问题不属实。</p> <p>第三个问题：经查，2026年6月8日，怀德镇政府在原砖厂院内空地选取东、西、南、北、中5个点，使用挖掘机深挖约2米进行探查，未发现垃圾填埋痕迹，群众举报空地填埋垃圾问题不属实。</p>	部分属实	立整立改，规范管理，确保恢复土地使用条件，完善长效机制，杜绝随意填埋、损毁耕地等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p>2026年6月9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向当事人下达责令整改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15日内拆除违法构筑物、恢复土地原状，逾期未完成整改的，将依法立案处罚。</p> <p>下一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怀德镇政府将持续加大该地块巡查管控力度，严防未经审批违规占地建设行为。同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全面排查，从严整治各类违法占地、违规建设问题。</p>	阶段性办结	无

31	X3JL202606070052	城子街道青山村，有人将垃圾运到山上或石头坑里，焚烧后掩埋。	长春市九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城子街街道办事处前往现场核实，青山村村部正北方向有一石头山，距离村屯约2公里，附近无村民住户。山上一个石头坑内存在散落生活垃圾，面积约80平方米，垃圾量可装满1垃圾车（约10立方米），石头坑底均为石头，未发现填埋现象。经判断为村民春耕期间随意丢弃生活垃圾导致（有少许焚烧迹象），但无法确定具体行为人。经实地排查，石头山其他区域未发现倾倒、焚烧及掩埋垃圾痕迹。</p>	基本属实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p>2026年6月8日，九台区城子街街道办事处对石头坑内生活垃圾进行全面清理转运，在青山村微信便民群中发布倡议书，引导村民规范生活垃圾处理，同时设置警示标识。下一步，城子街街道办事处将全面加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包保村干部、各社社主任每3天对全村范围进行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p>	办结	无
32	X3JL202606070056	南山街道后小屯村七社，有人违规占用土地建房。	长春市九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九台区南山街道办事处、九台区自然资源局前往现场核实，2019年后小屯村七组刘某文将4281.48平方米村庄建设用地流转给李某（后小屯一组村民）。李某在此4281.48平方米建设用地上从事花卉养殖，根据《吉林省设施农用地政策解读》，使用合法建设用地，以及村庄用地范围内（203）的耕地等农用地，按建设用地管理，无需办理设施农业用地手续。李某同时在此用地上建设附属设施385.7平方米，根据《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关于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的通知》规定：“进行规模化作物栽培、规模化食用菌生产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5%以内，最多不超过10亩。”李某建设附属设施超出170.95平方米。</p>	属实	拆除超出建设标准的附属设施，恢复土地原貌。	<p>长春市九台区自然资源局责令李某文2026年6月15日前自行拆除违建建房。如拒不整改，将联合执法，强制拆除。九台区南山街道办事处已于6月15日走访现场，确认违建物已经拆除，土地已恢复原貌。</p>	办结	无
33	X3JL202606070065	新城社区中铁小区附近有一垃圾压缩站，未建设除臭喷淋设施有异味，压缩机作业时产生噪声。	长春市南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南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前往现场核实，居民反映的垃圾压缩站位于长春市南关区幸福一路。</p> <p>1. 未建设除臭喷淋设施有异味问题基本属实。经查，该站设有完备的喷淋冲洗设备，日常作业期间严格执行喷淋冲洗（频次：平峰2小时/次、高峰1小时/次、高温时段0.5小时/次）。但该站未配备除臭设施，在生活垃圾进场和压缩环节，有异味散发。</p> <p>2. 压缩机作业时产生噪声问题属实。经查，该站建有防噪半密封塑料棚，但压缩机运行和料斗触地环节确有噪声产生，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p>	基本属实	立整立改。对站内进行消杀除味，加装除臭设施、减小作业噪声，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p>一是安装除臭设备。长春市南关区执法局于2026年6月11日，在该站安装1套除臭设备并规范使用。同时强化喷淋冲洗作业，每次垃圾箱满后对地面和箱体进行一次彻底冲洗，减少异味扩散。</p> <p>二是采取降噪措施。长春市南关区执法局于2026年6月11日，加装站尾隔音板、铺设料斗触地地面隔音垫和缓冲棉、保养压缩机，从源头降噪；同时优化作业时间（由早6时至晚8时调整为早7时至晚6时），加强站点管理，采取轻装慢卸、避免喧哗等措施，减少人为噪声。</p> <p>三是长春市南关区执法局将做好设备设施的保养维护，要求工作人员规范作业，防止问题反弹。</p>	办结	无
34	X3JL202606070069	英俊镇卫星村于家窝堡屯10社西侧有渣土堆放，导致院内积水无法排出。	长春市二道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二道区英俊镇到卫星村于家窝堡屯10社西侧现场调查。</p> <p>1. 渣土堆放问题不属实。该处附近未发现渣土堆放，经走访周边村民，均未反映附近有渣土堆放现象。</p> <p>2. 院内积水无法排出问题基本属实。该处附近因地势低洼，受持续降雨影响形成约10平方米、30厘米深的积水，但积水区域周边无住户，走访排查未见村民住宅及院落积水问题。</p>	部分属实	立整立改，针对现场自然低洼积水情况做好常态化巡查，保障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p>2026年6月9日，二道区英俊镇已完成积水点位的抽水处理。</p> <p>二道区英俊镇将常态化开展区域巡查，紧盯低洼地段雨后积水并及时处置，同时强化日常管护，提前落实雨季防汛排查，动态掌握院落积水情况。</p>	办结	无
35	X3JL202606070074	东方广场街道合肥路与世纪大街交汇处，有人破坏绿化带建停车场。	长春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9日，世纪街道办事处到合肥路与世纪大街交汇处路口调查，该路口西北侧有一处场地，供附近居民停车使用。</p> <p>据了解，该场地以前为公共停车场，非绿化用地。该场地因地面裸露，影响市容市貌。2024年9月，经开区管委会将其纳入“城市精细化治理”范围，对该地块铺设了植草砖，用于满足居民停车需求。</p>	基本属实	持续加大该区域日常巡查力度，发现破坏绿地问题及时整治。	<p>为确保城市绿化带完整，世纪街道办事处将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治，不断提升辖区市容环境。</p>	办结	无
36	X3JL202606070079	南湖大路和南湖新村中街交汇处，有一餐饮店排放油烟，排烟设备产生噪声，楼体北侧随意堆放餐厨垃圾，有异味。	长春市朝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 2026年6月8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南湖街道、朝阳区城管局现场检查。群众反映的餐饮店噪声源为室外排烟风机。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委托检测机构进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一类标准限值。该店烟道高排、油烟净化器正常使用，现场可感知油烟异味。该油烟净化器已使用多年，老旧破损，油烟净化效果不明显。</p> <p>2. 该店楼体北侧堆放纸壳、饮料瓶等杂物，未堆放厨余垃圾，堆放处无异味。</p>	部分属实	对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进行降噪处理，6月20日实现噪声达标排放；更换老旧油烟净化器，确保油烟达标排放；常态保持周边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p>2026年6月8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对该店立案调查，正在履行行政处罚程序，要求该店进行降噪处理，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商家承诺严格执行，预计6月20日完成降噪处理。6月10日，商户完成油烟净化器更换、烟道清洗及堆放物清理工作，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委托检测机构进行油烟监测，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南湖街道、朝阳区城管局要求商户严格落实油烟净化与排放要求，及时清洗、维护，防止油烟扰民；保持周边环境卫生，室外不得堆放杂物。商户承诺严格执行。</p> <p>下一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将于该店降噪完成后再次进行噪声监测，确保噪声达标排放；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南湖街道将加强检查督导，防止问题反弹。</p>	阶段性办结	无

37	X3JL202606070080	1. 公主岭市各饭店门口，厨余垃圾废水外溢，有异味。 2. 各镇居民生活区未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随意堆放。	长春市公主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 2026年6月8日，经公主岭市城管局核实。城区现有480余家餐饮门店，多数大中型餐饮门店能规范处置餐厨垃圾，部分小微餐饮及小吃店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干湿分离不彻底，未按要求分类，带汤废水垃圾直接混投；二是倾倒操作不规范，垃圾、汤汁遗撒地面，未及时清理消杀，产生异味；三是垃圾桶破损渗漏，桶体开裂、密封差，污水外溢加重异味污染。举报公主岭市各饭店门口，厨余垃圾废水外溢，有异味问题基本属实。</p> <p>2. 2026年6月8日，经公主岭市农业农村局核实，公主岭市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开始运行“公主岭市农村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服务内容为公主岭市20个乡镇、4个涉农街道的镇区及404个行政村生活垃圾清运。该公司现有保洁员942人，在全市各村屯共配置2.5万余个240L垃圾桶。农业农村局随机抽查双城堡镇街里，范家屯镇火车站附近、金城村，大岭镇孟学坊村、崔家村，以及龙山乡街里、泉眼村，仅发现一处垃圾桶缺失，更换不够及时。举报各镇居民生活区未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随意堆放问题不属实。</p>	部分属实	<p>完成破损垃圾桶维修更换，杜绝废水渗漏外溢。督促餐饮商户规范垃圾分类与倾倒行为。加密清运、强化巡查，消除异味污染，实现长效管控。</p> <p>强化常态化监管，建立镇村联合巡查机制，明确专人负责该点位后续日常管护工作，持续巩固整改成效，杜绝垃圾乱堆、异味扰民。</p>	<p>1. 公主岭市城管局现场督促立即整改，指出相关商户厨余垃圾处置不规范、污染环境的违规问题，要求餐饮主体落实厨余垃圾干湿分离，配备专用滤水、收纳器具，杜绝带汤餐厨垃圾混合倾倒，同时，执法人员现场向相关商户宣传环境卫生及餐厨垃圾管理相关规定，现场宣讲餐厨垃圾管理、环境卫生管控相关规定，指导商户落实干湿分离措施，并协调环卫部门清理地面遗撒物。</p> <p>下一步，公主岭市城管局将全面排查公共垃圾桶，更换破损桶具、维修渗漏设施，防止污水外溢。同时强化宣传指导，督促小微餐饮落实垃圾分类、规范倾倒行为；加大巡查与清运频次，对拒不整改的商户依法处置，全力消除异味污染。</p> <p>2. 公主岭市农业农村局第一时间要求公主岭市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缺失的垃圾桶补充到位，目前已经整改完成。</p> <p>下一步：一是优化收运保洁体系。调整垃圾收运路线，加密重点区域清运、巡回保洁频次，减少垃圾滞留，提升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抓实日常管控治理。落实垃圾桶盖闭合要求，从源头管控异味；常态化排查整治垃圾焚烧、乱埋等问题，严防问题反弹。三是加强巡查宣传引导。开展常态化督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宣传，引导群众规范投放垃圾，巩固治理成效。</p>	办结	无
38	X3JL202606070081	经环卫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堆放在洋浦大街8160号两处温室大棚内，有异味。	长春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2026年6月8日，经开区城市管理局前往洋浦大街8160号现场调查，此处企业名为某轮胎销售处，周边无温室大棚，未发现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堆存问题。经扩大调查范围，发现该销售处东侧村屯道路周边存在散落生活垃圾、建筑垃圾。</p> <p>经开区保洁人员将每日捡拾的生活垃圾装入双轮收集车后，统一送至挤压车转运至区中转站内，无私自乱倒乱卸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行为。</p>	基本属实	<p>立整立改。经开区城市管理局已协调二道区城管部门对该路段散落生活、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并加强环卫工人作业培训，严防出现私自堆存、弃置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问题。</p>	<p>2026年6月8日，经开区城市管理局将洋浦大街8160号某轮胎销售处东村屯道路周边散落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情况通报至二道区，并由二道区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毕。</p> <p>下一步，经开区城市管理局将加大环卫作业人员管理力度，进一步提升环卫工人作业规范，杜绝私自堆存、弃置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行为的发生。</p>	办结	无
39	X3JL202606070094	农安县政务大厅项目，合隆镇君子兰小镇、海之恋广场、书香蓝郡、农安镇民生大厦医养综合体等项目，违规侵占黑土地建设。	长春市农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2026年6月8日，农安县自然资源局、农安县住建局、农安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合隆镇政府、农安镇政府前往现场核实，具体情况如下：</p> <p>农安县政务大厅项目：该宗地于2011年4月经吉林省政府批复征收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项目由吉林省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启动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合隆镇君子兰小镇及后续开发项目：该宗地于2015年至2020年期间，经吉林省政府分7个批次批复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2016年国家启动特色小镇培育工作后，当地企业依托区位与君子兰产业优势，先后于2019年、2021年申报省级特色产业小镇，因主导产业基础不足未获认定，项目未能落地。2015年1月，吉林省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合隆镇政府签约，将该宗地用于谷家岭村城镇化建设，开发“桃花源著”“泓政田园城市紫云阁”住宅小区。项目于2017年8月在征地范围内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合隆海之恋广场项目：该宗地分别于2012年8月、2015年9月经吉林省政府批复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由吉林省某旅游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台州大厦项目：该宗地分别于2012年8月、2015年9月经吉林省政府批复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由吉林省某置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书香蓝郡项目：该宗地分别于2014年12月、2020年5月经吉林省政府批复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由吉林省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民生大厦医养综合体（民生广场）项目：该宗地于2011年9月经吉林省政府批复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由吉林省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开发建设，土地使用合法合规。</p> <p>综上，本次核查的6个项目均不存在违规侵占黑土地建设情形。但2026年5月中旬核查发现，民生大厦医养综合体（民生广场）项目因企业资金紧张欠缴土地出让金，后续审批手续未全部办理完成。农安县自然资源局于2018年3月启动诉讼追缴，法院同年9月依法查封该公司4栋在建楼房及28609平方米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目前宗地仍处于查封状态。因此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p>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对县域内黑土地进行监督管理，避免破坏黑土地现象产生，继续追缴同家民生广场（民生大厦医养综合体）土地出让金和滞纳金，争取早日盘活项目。</p>	<p>农安县自然资源局将继续追缴土地出让金和滞纳金，联系法院持续冻结、查封，后续拟研究通过招商引入其他社会资本盘活烂尾项目，继续追缴土地出让金和滞纳金，如无法盘活项目，联系法院持续冻结、查封。</p> <p>下一步农安县自然资源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对县域内黑土地进行监督管理，避免破坏黑土地现象产生。</p>	办结	无